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单编号 | 2023031311093440165950 | 事项进展 | 平台交办至承办单位 |
| 事项标题 | 关于在寨里镇邹家村建设川东物流园的建议 | | |
| 提案编号 | 20230002 | 联系方式 |  |
| 提案人 | 王玉芝 | 发起时间 | 2023-02-27 08:52:06 |
| 事项类型 | 医疗卫生 | 事项来源 | 委员提案 |
| 提案内容 | 寨里镇邹家村位于寨里镇政府东一公里处，距离淄川城区9公里。多年以前，该村就因交通便利，乡镇企业发展较早而成为远近闻名的富裕村。但是，随着市场的变化和企业的转型，该村经济逐渐落后。2022年，随着沾临高速、松龄路东延、经十路东延工程相继开工建设，该村的地理位置优势愈发明显，可利用这一优势建设1处物流园，进而促进该村经济发展，提高农民收入显得非常必要。主要优势如下：一、地域优势。从地域划分看，虽然邹家村往东属于山区，但是该村地势平坦，处于四条重要公路线交汇点上，拥有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和交通便利。二、高速路上路口优势。从邹家村往东、西、南、北近15公里的区域原来无高速路上路口，2023年沾临高速建成后，在邹家村设立1处高速路上路口，将极大地方便周边寨里镇、罗村镇等多个乡镇产品货物的快速流通。三、土地成本优势。该村地处土地价格低，建设物流基地土地成本较低。四、基础优势。该村原本就有多支运输队伍，有良好的经济基础，物流园建成对他们来说将是如虎添翼，可以极大地带动该村经济发展，有效解决本地群众就业创收，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助力。五、人口集聚优势。从长远看，原寨里镇、黑旺镇合并后，原黑旺镇一些交通不便利、经济不发达的乡村人口原来越少，为提升百姓生活质量、幸福指数，可以考虑在邹家村建设比较大的生活社区，让相关村（居）搬到环境更好的该村生活。 | | |
| 现场图片 |  | | |
| 意见建议 | 希望有关部门能够在科学调研的基础上，可依托该村优越的地理位置，规划在该村东部建设大型物流园，使之成为比肩张店良乡物流园的川东物流集散枢纽。审查意见：同意立案 处理意见：由区发改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规划办、寨里镇政府办理 | | |
| 交办时间 | 2023-03-14 16:46:33 | 截止时间 | 2023-04-04 23:59:59 |
| 签收截止时间 | 2023-03-14 18:47:45 | | |
| 是否签收 | 寨里镇：【是】 发改局：【是】 自然资源局：【是】 规划办公室：【否】 | 按时回复 | 寨里镇：【是】 发改局：【暂未回复】 自然资源局：【暂未回复】 规划办公室：【暂未回复】 |
| 处理流水 | 2023-03-31 08:20:25 淄川区自然资源局【自然资源局】[签收]了该工作交办事项；处理意见： 2023-03-28 14:20:42 寨里镇【寨里镇】[研究提案]寨里镇；处理意见：立即安排管区相关人员对该提案所涉及的区域进行摸排走访，了解实际情况，进行科学调研，依托邹家村优越的地理位置，协同区发改局、规划办公室及自然资源局，做出在邹家村东部建设大型物流园的计划实施方案。 2023-03-14 17:13:30 淄川区发改局【发改革局】[签收]了该工作交办事项；处理意见： 2023-03-14 17:10:51 寨里镇【寨里镇】[签收]了该工作交办事项；处理意见： 2023-03-14 16:47:41 淄川区平台中心【委员】[交办]至寨里镇；处理意见： 2023-03-14 16:47:41 淄川区平台中心【委员】[交办]至淄川区发改局；处理意见： 2023-03-14 16:47:41 淄川区平台中心【委员】[交办]至淄川区规划办公室；处理意见： 2023-03-14 16:47:41 淄川区平台中心【委员】[交办]至淄川区自然资源局；处理意见： 2023-03-13 11:09:34 【王玉芝】[委员发起提案]；处理意见： | | |